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6 第 2 季度

公司简介和报告联系人

公司名称: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余宏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一路 17 号 3—8 楼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77739.9440 万
保险许可证号:	000037
开业时间:	2020 年 7 月 9 日（1992 年 9 月 29 日，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成立。2020 年 6 月 17 日，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取得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复，将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改建为独资人身保险公司——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友邦人寿））
经营范围:	（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包括分出保险、分入保险；（三）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四）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上海市、广东省（含深圳）、北京市、江苏省、天津市、河北省、四川省、湖北省、河南省、山东省（不含青岛）、安徽省、重庆市、浙江省（不含宁波）
报告联系人姓名:	魏靖
办公室电话:	021-53599988-62216
移动电话:	13501891083
电子信箱:	john-j.wei@aia.com

目 录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1
二、基本情况	2
三、主要指标表	14
四、风险管理能力	19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21
六、重大事项	23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26
八、外部机构意见	27
九、实际资本	28
十、最低资本	30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二）董事会对季度报告的审议情况

1. 各位董事对季度报告的投票情况

董事姓名	赞同	否决	弃权
张晓宇	√		
鲁学清	√		
余宏	√		
黄宁宁	√		
许闲	√		
合计	5		

填表说明：按董事会审议意见在相应空格中打“√”。

2. 董事无法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规性或对此存有异议的，应当单独陈述其意见和理由

无。

3. 董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委托代理人代为发表意见或者签字的，应当附书面委托书

无。

二、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友邦人寿的唯一股东是友邦保险有限公司，由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00%持股。友邦保险是一家在香港注册并存续的公司。

单位：万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出资额	占比 (%)	股东 增资	公积金 转增及 分配股 票股利	股权 转让	小计	出资额	占比 (%)
国有股	-	-	-	-	-	-	-	-
社团法人股	-	-	-	-	-	-	-	-
外资股	377,740	100	-	-	-	-	377,740	100
自然人股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377,740	100	-	-	-	-	377,740	100

2. 实际控制人

如下图所示，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是友邦人寿的实际控制人。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年度内出资额变化	年末出资额	年末持股比例	股份状态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外资	-	377,740	100%	-
合计	——	-	377,740	100%	-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的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股权。

5.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

本报告期内没有股权转让情况。

（二）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6 位董事。

张晓宇：1976 年生。2025 年 3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5〕36 号”。

张晓宇先生毕业于复旦大学并获得应用数学系硕士学位，拥有北美精算师资格认证。

张晓宇先生于 2000 年加入友邦保险，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并任友邦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友邦保险集团区域首席执行官、韩国 AIA Life Insurance Co. Ltd. 董事会主席和 AIA (Vietnam) Life Insurance Co., Ltd. 董事会主席。张晓宇先生亦担任中国精算师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

张晓宇先生曾先后在原友邦保险中国区精算部、行政管理部及业务发展部任职。2011 年出任原友邦保险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暨业务发展总监。2013 年出任原友邦保险中国区首席市场官，2015 年出任首席业务执行官，2017 年出任中国区首席执行官，全面负责友邦保险在中国内地的运营与管理。2020 年 7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鲁学清：1968 年生。2020 年 7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0〕399 号”。

鲁学清女士毕业于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获统计专业硕士学位、中国中山大学获审计专业学士学位，拥有北美精算师和加拿大精算师资格认证。

鲁学清女士于 2000 年加入友邦保险，现任友邦保险集团区域业务发展总监，负责推动集团在中国内地、韩国以及越南市场的业务发展、AIA Premier Partners Co., Ltd. 董事会主席和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监事。鲁学清女士曾担任集团多个区域的业务发展总监、集团研究及发展总监、集团首席财务精算师及企业规划部副总裁等要职。鲁学清女士担任集团首席财务精算师期间，负责制定及落实集团财务报告及管理体系，管理及审议集团财务报告的编制及分析。鲁学清女士曾多年担任原友邦保险中国区审计委员会委员，负责监督公司内控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有效性、审核公司财务报告以及审计工作计划和审计报告。在加入友邦保险前，鲁学清女士曾先后任职韬睿咨询有限公司（香港）和宏利金融（加拿大）。

余宏：1968 年生。2025 年 6 月起担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5〕373 号”。

余宏女士毕业于青岛化工学院，获得工学学士学位。2021 年获得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余宏女士于 2024 年 11 月加入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全面负责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各项业务的运营与管理，无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余宏女士深耕保险行业 27 年，具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加入友邦前，余宏女士曾在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平安人寿重庆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等岗位。

欧成康：1954 年生。2020 年 7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0〕397 号”。

欧成康先生于 1976 年毕业于香港大学并获得数学、计算机理学士学位，拥有北美精算师和特许金融分析师资格认证。

欧成康先生曾在友邦保险工作、担任友邦保险总部副总裁及资深精算师，也曾在美国鸿国保险亚太区总部、香港东亚安泰人寿保险（现称“富卫人寿”）、英国保诚保险和加丰保险（现更名为“汇丰人寿”）等公司担任要职，从事管理工作。欧成康先生创立星港顾问有限公司，提供咨询服务，并兼任 Kai Mong Foundation Limited（启梦基金会有限公司）董事。

黄宁宁：1974 年生。2022 年 3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37 号”。

黄宁宁先生于 1998 年毕业于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并获得法学硕士学位，拥有律师资格证。

黄宁宁先生早期曾在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上海中汇律师事务所工作，而后曾在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工作，担任总法律顾问。2011 年至今在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工作，担任合伙人。黄宁宁先生兼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涉外法律研究委员会副主任和上海律师协会副会长。

许闲：1979 年生。2022 年 3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大银保监复（2021）23 号”。

许闲先生于 2010 年毕业于德国卡尔斯鲁厄理工学院并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此前分别获得德国哥廷根大学国际经济学硕士学位和德国奥斯纳布吕克大学法学硕士学位。

许闲先生早期曾在安联保险集团公司再保险亚太地区总部（新加坡）、普华永道全球会计师事务所税务部、德国卡尔斯鲁厄大学保险研究所、韩国成均馆大学工作。2010 年起在复旦大学经济学院任教至今，现担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教授、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主任。主要研究方向为金融与保险科技，保险监管，灾害经济学，保险会计，保险经济学，区域经济学（欧洲、德国），风险管理，财税法，社会保障与救济等。许闲先生兼任中国保险学会副会长、上海保险学会副会长、中国金融学会理事、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和上海全顺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监事。

（2）监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设 1 名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Garth Brian Jones（钟家富）：1962 年生。2020 年 7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0）398 号”。

钟家富先生于 1982 年毕业于英国利兹大学获理学士学位，拥有英国精算师资格认证，为国际财务标准委员会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顾问委员会委员。

钟家富先生于 2011 年加入友邦保险，现任友邦保险集团首席财务总监，并任友邦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董事、AI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AIA Reinsurance Limited 董事、AIA Investment Management Private Limited 董事、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董事。在加入友邦保险前，钟家富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并在此前任职保诚集团亚洲有限公司和瑞士再保险公司香港办事处。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总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14 名。具体情况如下：

余宏：1968 年生。2025 年 6 月起担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5〕373 号”。

余宏女士毕业于青岛化工学院，获得工学学士学位。2021 年获得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余宏女士于 2024 年 11 月加入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全面负责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各项业务的运营与管理，无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余宏女士深耕保险行业超过 27 年，具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加入友邦前，余宏女士曾在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平安人寿重庆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等岗位。

余宏女士具有良好的品行和声誉，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恪守诚信，审慎勤勉。

张伟：1977 年生。2020 年 9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0〕534 号”。

张伟先生于 2000 年毕业于扬州大学，获得国际贸易学士学位。

张伟先生于 2002 年加入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业务执行官，无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其岗位职责包括负责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各分支机构的营销员渠道及团险业务、分管上海事业部。

张伟先生从友邦基层岗位起步，先后担任业务发展部讲师、助理业务发展总监，原友邦苏州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张伟先生于 2017 年 6 月起担任原友邦保险中国区首席业务执行官。

张伟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刘立民：1973 年生。2021 年 7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537 号”。

刘立民先生于 2001 年毕业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立大学，获得工程科学、技术管理双硕士学位。

刘立民先生于 2014 年 7 月加入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技术官，无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其职责包括根据业务战略应用信息技术，并负责公司在华所有分支机构信息安全的总体管理。

此前，刘立民先生曾先后就职于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易保技术有限公司、浙大网新创业有限公司、UNISYS 澳洲研发中心，并担任重要岗位。

刘立民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吴浩礼：1973 年生。2020 年 9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0〕535 号”。

吴浩礼先生 1995 年毕业于滑铁卢大学精算专业，获得理学学士学位。2000 年获得北美精算师资格认证。

吴浩礼先生于 2014 年 9 月加入友邦保险，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首席财务官，并兼任上海实森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北京拾捌时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其职责包括领导相关团队负责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财务管理，包括预算管理、成本控制、资金管理、收益分配、经营绩效评估等工作，以及资产负债管理，并参与公司战略规划等重大经营管理活动。

吴浩礼先生于 2014 年 9 月加入友邦保险新加坡公司，担任区域业务发展总监。吴浩礼先生自 2016 年 3 月起担任原友邦保险中国区首席市场官，自 2016 年 11 月起担任原友邦保险中国区首席财务官，并于 2017 年 5 月起担任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476 号”。

加入友邦前，吴浩礼先生曾在宏利保险公司先后担任马来西亚和新加坡公司首席财务官。

吴浩礼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沈子昌：1963 年生。2023 年 4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3〕213 号”。

沈子昌先生 1987 年毕业于上海市第二医科大学，获医学学士学位。

沈子昌先生于 1993 年 6 月加入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担任江苏保险学会副理事长。其职责包括负责友邦人寿领导力发展中心的系统化建设；分管对外事务部，并负责指定的公司战略性项目。

沈子昌先生曾在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担任医学核保员，2001 年担任友邦中国区营运部负责人。沈子昌先生自 2002 年开始，负责筹建友邦保险苏州分公司，历任友邦保险苏州分公司总经理、江苏分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分公司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4 月，沈子昌先生担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

加入友邦前，沈子昌先生曾任麻醉师及外科医生。

沈子昌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张颖：1978 年生。2023 年 4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3〕211 号”。

张颖女士 2016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张颖女士于 2010 年 11 月加入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人力资源官，并兼任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张颖女士历任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区人力资源部战略合作伙伴、文化与敬业管理部负责人、学习与人才发展部负责人，2019 年担任战略扩张部人才发展负责人，并于 2021 年 9 月起担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全面负责人力资源相关事务。

加入友邦前，张颖女士曾在蒂森克虏伯电梯中国区、美国联合技术安防消防中国区等担任人力资源部经理的职务。

张颖女士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谷刚：1974 年生。2024 年 4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241 号”。

谷刚先生 2017 年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谷刚先生于 2020 年 9 月加入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新机构拓展官。

谷刚先生于 2020 年至 2024 年担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2024 年 1 月至 9 月，担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客户官的职务。自 2024 年 10 月起，谷刚先生担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新机构拓展官的职务，负责四川、湖北、天津、河南、河北、山东、安徽、重庆及浙江分公司的业务督导与管理，并统筹未来新机构的筹建、开业与发展。

加入友邦前，谷刚先生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拥有 20 多年的人寿保险行业经验。

谷刚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杨一辰：1980 年生。2024 年 12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798 号”。

杨一辰先生 2001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获得理学学士学位。

杨一辰先生于 2022 年 9 月加入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多元渠道官，无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加入友邦前，杨一辰先生在商务咨询、信息科技和保险等领域和行业积累了丰富的从业经验，先后在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麦肯锡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平安保险集团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波士顿咨询中国有限公司、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担任重要职务。

杨一辰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张敏：1979 年生。2025 年 3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5〕156 号”。

张敏先生 2001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数学系，获理学学士学位，2003 年获得北美精算师资格认证，并为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

张敏先生于 2001 年 7 月加入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客户官、首席健康业务官。

2001 年至 2016 年，张敏先生历任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精算部职员、经理、资深经理、助理副总裁、资深总监、以及财务精算师等职。2016 年至 2023 年，张敏先生先后担任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精算师以及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精算师。2024 年 1 月，张敏先生任友邦保险集团区域业务发展总监。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3 月，张敏先生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客户官，并于 2025 年 3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客户官、首席健康业务官。

张敏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郭杰声：1972 年生。2023 年 4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3〕210 号”。

郭杰声先生 1994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获机械工程学士学位。

郭杰声先生于 1997 年 8 月加入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兼任北京拾捌时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并担任北京保险行业协会理事及北京保险学会副会长，北京朝阳 CBD 金融商会理事，北京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

郭杰声先生曾先后担任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营业发展战略规划部高级经理、广东分公司佛山支公司业务发展部业务发展总监、广东分公司佛山支公司经理，以及广东分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2015 年至 2017 年，郭杰声先生历任原友邦保险北京分公司业务发展总监、副总经理。2017 年至 2022 年，郭杰声先生先后担任原友邦保险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广东分公司总经理，以及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并于 2022 年起担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的职务。

加入友邦前，郭杰声先生曾任职于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郭杰声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刘兴科：1968 年生。2023 年 4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3〕206 号”。

刘兴科先生 1992 年毕业于辽宁师范大学，获文学学士学位。

刘兴科先生于 2018 年 6 月加入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广东分公司总经理。

刘兴科先生于 2018 年担任友邦中国首席执行官特别助理并负责新市场和新机构的各项开拓工作，任职期间成功完成天津、石家庄等地营销服务部的开设，以及友邦四川分公司的筹建工作。刘兴科先生于 2022 年 7 月至 11 月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临时负责人，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自 2025 年 10 月起，刘兴科先生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

加入友邦前，刘兴科先生历任中信保诚湖北分公司总经理、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个险渠道部负责人等职。

刘兴科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高汉强：1970 年生。2024 年 7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110 号”；2024 年 12 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合规负责

人，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796号”，2025年7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原合规负责人）。

高汉强先生1997年毕业于香港大学，获得一级荣誉理学士（精算学）学位，2000年获得北美精算师资格。

高汉强先生于2024年7月加入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首席风险官、首席合规官，无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高汉强先生在寿险行业积累了超过29年的丰富经验，领域涉足精算、营销管理、风险管理等。高汉强先生1997年大学毕业后进入友邦香港总部精算部工作，并先后在友邦各地担任多个重要管理职务。2012年至2024年，高汉强先后担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个险管理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暨首席风险官等职务。

高汉强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吴晓隽：1981年生。2020年9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0）538号”。

吴晓隽女士毕业于加拿大卡尔顿大学，获会计和金融双专业荣誉商学学士学位，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美国寿险管理师。

吴晓隽女士于2010年12月加入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无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吴晓隽女士历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企业风险管理部顾问，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高级经理、助理总监等职。自2016年7月起，吴晓隽女士任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663号”，其职位及职责涵盖友邦保险在中国内地各分支机构。

吴晓隽女士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何永豪：1976年生。2024年4月起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201号”。

何永豪先生1998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国际贸易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5年获得北美精算师资格认证，并为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

何永豪先生于2004年6月加入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现任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并担任中国精算师协会理事。

何永豪先生历任原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区精算部高级经理、产品定价团队负责人，原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区精算部产品定价团队负责人、中国区产品及价值主张管理部部门负责人、中国区高净值业务部部门负责人，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高净值业务部部门负责人等职位。

何永豪先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职位（职务）	姓名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	备注
财务负责人	吴浩礼	兼任职务发生变动：由兼任上海实森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及北京拾捌时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变更为兼任上海实森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北京拾捌时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其在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所担任的职务不变	/

3.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根据偿付能力监管规则要求，保险公司应当在第四季度报告中列报关于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薪酬的相关信息，其他季度无需列报。

（三）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期初	期末	变动比例
1	上海实森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870,000	870,000	0	99.63	99.63	0
2	北京拾捌时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6,191	226,191	0	95	95	0
3	友邦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	10,000	0	100	100	0

备注：上海实森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比例为认缴比例，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完成全部实缴出资，实缴持股比例为 99.62%。

（四）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本报告期无行政处罚情况。

2.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移交司法机关情况。

3. 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采取的监管措施

无。

三、主要指标表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下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	55,916,389	52,068,545	58,694,742
认可负债	42,198,402	40,455,911	45,077,807
实际资本	13,717,987	11,612,634	13,616,935
核心一级资本	9,345,791	7,490,195	9,220,261
核心二级资本	330,384	324,471	322,632
附属一级资本	3,944,661	3,701,626	3,973,723
附属二级资本	97,151	96,342	100,318
最低资本	3,946,461	3,779,859	4,184,217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3,963,580	3,796,256	4,202,368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7,119	-16,396	-18,150
附加资本	-	-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5,729,714	4,034,806	5,358,676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9,771,526	7,832,775	9,432,71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45.19%	206.74%	228.0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47.60%	307.22%	325.44%

（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1. 流动性覆盖率

（1）本季度流动性覆盖率

项目	基本情景		必测压力情景		自测压力情景	
	未来 3 个月	未来 12 个月	未来 3 个月	未来 12 个月	未来 3 个月	未来 12 个月
本季度数						
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06%	102%				
LCR2（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247%	369%	2452%	855%
LCR3（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			122%	96%	287%	277%
上季度数						
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04%	102%				
LCR2（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858%	305%	1874%	720%
LCR3（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			88%	93%	239%	269%

2.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项目	单位：%	
	本季度	上季度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32%	34%

3. 净现金流

项目	单位：万元	
	金额	
1.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	258,488	
2.上一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436,775	
3.上一会计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324,265	

（三）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监测指标	单位：万元、%	
	本季度年度累计	上季度年度累计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3,628,800	2,292,162
综合退保率	0.41%	0.24%
分红账户业务净现金流	1,546,506	1,089,595
万能账户业务净现金流	36,303	11,670
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15.88%	20.75%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1.77%	1.62%
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5.95%	6.99%
AA 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0.00%	0.00%
持股比例大于 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0.00%	0.00%
应收款项占比	1.38%	1.37%
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1.43%	1.55%

(四) 人身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人身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公司名称：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06-30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四、主要经营指标	--	--
（一）保险业务收入	2,181,517	5,732,855
（二）净利润	600,729	799,857
（三）总资产	53,259,241	53,259,241
（四）净资产	4,147,421	4,147,421
（五）保险合同负债	44,902,388	44,902,388
（六）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净资产收益率	15.21%	18.97%
（八）总资产收益率	1.15%	1.56%
（九）投资收益率	1.16%	2.12%
（十）综合投资收益率	8.36%	8.31%
（十一）效益类指标	--	--
1. 剩余边际	12,793,783	12,793,783
2. 新业务利润率	11.91%	11.50%
3. 新业务价值	232,714	646,022
（十二）规模类指标	--	--
1. 签单保费	2,235,104	5,827,928
2. 新单首年期交签单保费	499,110	1,477,877
3. 十年期及以上新单首年期交签单保费	80,221	209,752
4. 续期签单保费	1,598,405	3,991,333
5. 前五大产品的信息	--	--
6. 分渠道的签单保费	2,235,104	5,827,928
6.1 银保渠道	263,913	596,913
6.2 个人渠道	1,846,697	4,805,348
6.3 团险渠道	42,750	146,031
6.4 互联网渠道	2	3
6.5 其他渠道	81,742	279,632
7. 期末个人营销员数量（人）	49,237	49,237
（十三）品质类指标	--	--
1. 13个月续保率	96.86%	96.78%
2. 综合退保率	0.19%	0.41%
3. 个人营销渠道的件均保费（元）	4,047	5,476
4. 人均保费（元）	67,959	178,614
5. 营销员脱落率	10.17%	19.57%

注：表中的保险业务收入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再保险合同》（财会[2006]3号）及《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下数据；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近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近三年平均综合投资收益率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06]3号）等金融工具准则下数据，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8号：偿付能力报告》规定的公式计算。

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保险合同负债指标根据公司财务报表数据披露（公司财务报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收益率依据前述指标结果，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8号：偿付能力报告》规定的公式计算。

四、风险管理能力

（一）所属的公司类型

本公司属于 I 类保险公司。

1. 本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9 日（1992 年 9 月 29 日，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成立。2020 年 6 月 17 日，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取得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复，将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改建为独资人身保险公司——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 本公司 2025 年度签单保费收入为人民币 838 亿元。截至 2025 年 4 季度，本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4,909 亿元。

3. 本公司现有省级分公司数量为 12 家。

（二）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2022 年，原银保监会对公司开展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监管评估，评估得分为 82.59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7.23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7.24 分，保险风险管理 8.83 分，市场风险管理 8.24 分，信用风险管理 8.28 分，操作风险管理 7.76 分，战略风险管理 8.39 分，声誉风险管理 8.36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8.26 分。

2023 年-2025 年以及 2026 年上半年监管机构未对公司开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分。

（三）报告期内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的持续完善。每年根据自评估和过往监管现场评估的结果，梳理公司风险管理流程和管控措施上存在的问题和可改进之处，组织各相关部门持续开展分析、完善或优化的工作。

本季度公司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包括：

（1）2026 年第 2 季度，根据监管要求、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实际管理等，对《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友邦人寿风险管理政策》以及《友邦人寿风险治理政策》等风险管理制度进行审阅和修订，完善了公司风险管理的机制建设。公司将持续加强对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风险管理能力。

（2）2026 年第 2 季度，公司制定突发事件应对手册，为关键岗位人员提供突发事件应对行动指南，并同步开展了培训宣导。公司启动制度查询平台二期项目，并开展制

度智能工具培训，进一步提升员工制度学习能力与工作质效。此外，为确保公司内控体系符合公司组织管理需要，公司开展了资金运用、股东与子公司（友邦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险隔离等关键控制专项梳理工作，一方面更新了资金运用相关控制措施以契合公司组织管理及业务发展需要；另一方面基于风险隔离管控梳理，加强了系统与数据安全、权限管理、股东职责及义务、子公司重大事件应对管理等方面的控制措施。

（3）2026 年第 2 季度，公司持续推进问责管理体系建设，完善问责管理及责任追究相关制度，进一步健全问责流程、责任认定和追溯机制，强化违法违规责任追究和管理责任落实，不断提升合规管理和内部治理有效性。

（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有关情况

2026 年公司根据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要求，于 2026 年 5 月启动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工作。截至到本次报告期末，2026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本公司在 2025 年第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IRR）结果为 AA 级，在 2026 年第 1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IRR）结果为 AA 级。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本公司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1 号：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的相关要求持续对风险综合评级各项数据进行监控。此外，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业务发展进程、风险管理方法和工具的发展，持续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流程和机制进行提升，不断加强对偿付能力风险的管理。

（三）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自评估有关情况

本公司结合《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1 号：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的相关要求，开展对公司的操作、战略、声誉和流动性四类难以资本化风险的自评工作。

由四类难以资本化风险的牵头部门在风险管理部的统筹和协调下，结合季度内具体工作情况、相关风险指标、管理工具等，对各自牵头管理的风险进行自评。

（1）操作风险：

公司运用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方法对操作风险进行评估，风险责任人对各类操作风险的固有及剩余风险程度进行评估，控制责任人对内部控制措施设计有效性及执行有效性评估。公司通过风险综合评级报送的操作风险相关数据、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数据等不同维度，对操作风险进行监控，支持操作风险评估。2026 年第 2 季度，本公司风险控制措施均基本有效执行，操作风险整体剩余风险水平保持在公司风险偏好之内。

（2）战略风险：

公司设有健全的管理办法，明晰职能、流程与管理机制。公司战略规划相关工作（包括研讨、制定、审核、实施与评估等）遵循严谨的流程，辅以指引、节点计划与相应模板，以确保有效执行与风险管理。战略规划充分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金融行业政策要求，结合公司所处的内外部环境因素，确保规划的合规性、适应性和可行性。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公司定期监测战略风险指标，评估战略规划实施情况，有效管理和防范风险；关注加强年度规划实施全面评估，包含战略风险评估和管理情况。2026

年第 2 季度，公司对战略风险关键指标进行评估，同时公司各项战略措施有序推进，未发现重大战略风险。

（3）声誉风险：

公司已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以《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及《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声誉事件应对子预案》为制度基础，已构建了组织健全、职责清晰的声誉风险治理架构，以及相互衔接、有效联动的运行机制，并全面覆盖总公司及分支机构。在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执行层面，建立了包括监测、事前评估、事件分级与科学应对、报告、考核问责、常态化全员培训等机制在内的全流程声誉风险管理体系。2026 年第 2 季度，公司对通过媒体监测系统与内部上报机制所发现的负面及敏感舆情均进行了有效处置。本季度公司声誉风险管理流程和措施管控及时有效，整体声誉风险可控。

（4）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采取多项有效措施管理流动性风险。在制度建设方面，本公司制定了《友邦人寿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友邦人寿流动性突发事件应对专项子预案》，并确保其有效落实；在日常现金流管理方面，公司合理进行现金流调配，确保按时履行各项支付义务；在监测报告方面，本公司设定了多项流动性风险关键指标，通过定期监测报告关键风险指标，确保流动性水平充足并始终处于公司风险容忍度范围内。

2026 年第 2 季度，在现金流压力测试中，公司流动性覆盖率在基本情景及压力情景各预测期间内指标结果均高于监管要求，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指标正常，当年累计净现金流大于零，上一会计年度净现金流小于零，上一会计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净现金流大于零，净现金流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整体而言，本公司流动性风险处于合理可控的范围。

六、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分支机构名称	监管批筹时间	开业时间 (获得营业执照时间)
无	/	/

（二）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

再保险分出业务								单位:万元
排 序	再保险 分入人	险种 类型	分出 保费	保险 责任	摊回 赔款	合同 类型	合同 期间	关联 方 关系
1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健康险	14,109	身故\全残\重疾	12,809	成数分保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2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医疗险	4,699	医疗费用	3,142	成数分保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3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两全险	1,029	意外身故\意外全残	465	成数分保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4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险	689	医疗费用	490	成数分保	长期合同	非关联方

（三）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和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仅适用于人身保险公司）

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居前三位产品

单位:万元

排序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退保规模	报告期退保率	年度累计退保规模	年度累计退保率
1	友邦智尊宝终身寿险(万能型)(B款)	万能险	个人代理/ 公司直销/ 保险经纪业务/ 保险专业代理	3,371	1.28%	6,791	2.56%
2	友邦永青养老团体年金保险(万能型)	万能险	个人代理/ 银行邮政代理/ 公司直销/ 保险经纪业务	3,088	3.07%	9,287	8.74%
3	友邦双盈人生Ⅱ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投连险	个人代理/ 公司直销	2,896	2.55%	5,641	4.75%

报告期内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位产品

单位:万元

排序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退保规模	报告期退保率	年度累计退保规模	年度累计退保率
1	友邦e安盈年金保险(互联网专属)	传统险	公司直销	2	108.91%	2	86.84%
2	友邦附加安盈人生儿童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投连险	个人代理	7	10.79%	7	10.71%
3	友邦丰盛二十五年两全保险	传统险	个人代理	66	5.47%	85	6.03%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行为

本报告期内友邦人寿未发生符合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8号规定的重大投资行为。

（五）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损失

本报告期内友邦人寿未发生符合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规定的重大投资损失。

（六）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融资事项

本报告期内友邦人寿未发生符合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规定的重大融资活动。

（七）报告期内各项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25 年第 4 号修正）定义的重大关联交易。

（八）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诉讼事项

1. 本报告期内已经判决的案件

单位:万元				
诉讼对方名称	诉讼原因	诉讼起始时间	诉讼标的金额	发生损失金额
友邦北京诉世颂地产	租赁合同纠纷	2025 年 12 月 9 日	142	0
李某诉友邦北京	保险合同纠纷	2026 年 1 月 27 日	67	31
孙某诉友邦深圳	劳动合同纠纷	2025 年 9 月 23 日	56	0

注：上述已经判决的案件包含通过调解、原告/申请人撤诉等方式结案的诉讼和仲裁案件。

2. 本报告期内存在的未决案件

单位:万元					
诉讼对方名称	诉讼原因	诉讼现状	诉讼起始时间	诉讼标的金额	估计损失金额或范围
高某诉友邦人寿	保险合同纠纷	一审进行中	2026 年 3 月 19 日	300	300
李某诉友邦北京	代理合同纠纷	一审进行中	2026 年 5 月 15 日	261	261
霍某诉友邦佛山	劳动合同纠纷	一审进行中	2026 年 6 月 16 日	250	250

（九）报告期内重大担保事项

本报告期内友邦人寿未发生符合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规定的重大担保。

（十）对公司目前或未来的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公司于 2026 年 2 季度末将持有至到期的债券全部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受重分类影响，公司核心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上升约 37 个百分点。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报告期内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化及其原因

本季度末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245%和 348%，分别较上季度末上升 38 个百分点和 41 个百分点，偿付能力保持在充足水平。本季度受持有至到期资产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资本市场波动及保险合同负债变动影响，本季度末实际资本为 1,372 亿元，较上季度末增加 211 亿元，其中核心资本为 968 亿元，较上季度增加 186 亿元。本季度末最低资本为 395 亿元，较上季度末增加 17 亿元。最低资本的变化反映了公司业务规模、业务经营和投资活动的状况。公司最低资本各子风险的占比与上季度末相比保持平稳。

（二）报告期内流动性监管指标的变化及其原因

2026 年 2 季度流动性覆盖率测试，各预测期间内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在基本情景下（LCR1）和压力情景下（LCR2）均高于 100%，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LCR3）均高于 50%，满足流动性覆盖率达标要求。本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为 32%，主要原因是实际保费流入高于预期，同时经营支出低于预期，该指标近两个季度均高于-30%的监管要求。公司当年累计净现金流大于零，其中经营现金流为正，投资及筹资现金流为负，是正常资金安排。上一会计年度（2025 年）净现金流小于零，上一会计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2024 年）净现金流大于零，净现金流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综上，我公司各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达标情况与上季度相比，继续保持良好水平。

（三）报告期内风险综合评级结果的变化及其原因

在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评价体系下，本公司 2026 年第 1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IRR）结果为 AA 级，较上季度（2025 年第 4 季度）无变动，处于偿付能力充足率达标，且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小的状况。

我司高度重视风险综合评级管理工作，将不断加强指标管理，持续提升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水平。

八、外部机构意见

（一）审计意见

本公司于 2025 年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本公司 2025 年第 4 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已经普华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认为，本汇总偿付能力专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1 号)、《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 号)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金规[2023]5 号)、《关于调整保险公司相关业务风险因子的通知》(金规[2025]24 号)等相关规定，以及友邦人寿董事会批准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有关财务会计记录等编制。

（二）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无。

（三）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无。

（四）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上海高力衡达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7 月对子公司持有的 2 项物业的公允价值出具评估报告。报告的估值意见为，目标物业在报告假设前提下于评估基准日（2026 年 6 月 30 日）现况下的公允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10,048,000,000 元。

（五）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无。

九、实际资本

S02-实际资本表

公司名称：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9,345,791	7,490,195
1.1	净资产	5,242,527	3,448,857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4,103,264	4,041,338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1,718,745	1,787,226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61,155	-63,895
1.2.3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	-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	-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	-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445,674	2,318,008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	-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	-
2	核心二级资本	330,384	324,471
3	附属一级资本	3,944,661	3,701,626
4	附属二级资本	97,151	96,342
5	实际资本合计	13,717,987	11,612,634

S03-认可资产表

公司名称：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903,904	-	903,904	749,097	-	749,097
2	投资资产	47,493,018	-	47,493,018	43,924,026	-	43,924,026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013,852	61,155	952,696	1,015,528	63,895	951,633
4	再保险资产	2,259,526	-1,969,172	4,228,698	2,212,435	-1,973,982	4,186,417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1,781,989	-	1,781,989	1,731,843	-	1,731,843
6	固定资产	13,384	-	13,384	12,377	-	12,377
7	土地使用权	-	-	-	-	-	-
8	独立账户资产	614,641	-	614,641	512,506	-	512,506
9	其他认可资产	178,486	250,427	-71,942	187,404	186,756	647
10	合计	54,258,800	-1,657,589	55,916,389	50,345,215	-1,723,330	52,068,545

S04-认可负债表

公司名称：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准备金负债	42,356,246	7,926,727	34,429,518	39,658,440	7,527,629	32,130,811
2	金融负债	3,853,468	-	3,853,468	4,933,185	-	4,933,185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1,304,398	-	1,304,398	1,501,459	-	1,501,459
4	预计负债	-	-	-	-	-	-
5	独立账户负债	614,641	-	614,641	512,506	-	512,506
6	资本性负债	-	-	-	-	-	-
7	其他认可负债	887,520	-1,108,857	1,996,377	290,768	-1,087,183	1,377,950
8	认可负债合计	49,016,273	6,817,870	42,198,402	46,896,358	6,440,447	40,455,911

十、最低资本

S05-最低资本表

公司名称：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06-30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3,963,580	3,796,256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未考虑特征系数前）	3,963,580	3,796,256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561,645	1,503,967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1,202,227	1,171,876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699,674	646,321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261,952	255,951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602,208	570,181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69,312	67,592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69,312	67,592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	-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4,084,710	3,918,946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3,529,814	3,358,155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2,349,203	2,298,472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530,423	521,690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7,601	15,255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446,032	412,811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70,541	60,370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858,904	2,747,808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649,132	557,220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101,194	86,336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616,396	529,330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68,458	58,446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300,592	1,215,264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1,100,626	1,036,206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1,100,626	1,036,206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6,287,553	5,738,296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7,119	-16,396
3	附加资本	-	-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	-
3.2	D-SII 附加资本	-	-
3.3	G-SII 附加资本	-	-
3.4	其他附加资本	-	-
4	最低资本	3,946,461	3,779,859